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实现归属于全体股东的净利润为 76,631,268.40 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18,893,647.68 元。经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现处发展阶段及盈利水平，推动并实施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经审慎研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3,000.0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300.00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6.11%。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与股东的合理回报，现金分红比例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